

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内部升级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QXZB-2023-98)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鹤壁市, 淇县

一、招标条件

本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内部升级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91.5 万元, 招标人为河南虹驰实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主要针对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科创大楼进行内部升级。主要建设内容:1. 打造一楼二楼展厅。展厅建筑面积约 4400 平米用以展现园区入驻企业自身优势, 包括生产工艺、原材料、成品实际应用等。2. 对三至六层进行内部升级改造及配套大楼公用设施。三至六层建筑面积约 8800 平米, 3 层、4 层拟为入驻企业提供公共检测及实验服务, 5 层、6 层拟为入驻企提供集中办公及会客接待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同时具有下列资质: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 (3)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4) 施工企业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须具有与本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

3.2 人员要求:

- (1) 设计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 (2) 项目经理要求: 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且不得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 120 天内, 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 财务状况：近年来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投标人提供企业 2022 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已成立至今的每月财务报表。如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各方的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严重失信主体”记录、“中国执行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公布和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中的“黑名单”和“失信联合惩戒”记录。要求提供承诺书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单位，将被按照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处理；承诺时间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如为联合体投标的，以上材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3.5 其他要求：委托代理人和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施工技术负责人及其他拟派项目管理人员，须是本单位员工，并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本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拟投入本项目的经理、专职安全员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3.6.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需分别具有完成本项目相应内容的能力。

3.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涉及本项目有关的一切经济事宜双方仅指招标人与联合体牵头方，招标人对成员方不承担任何经济事宜责任，成员方与本项目发生的一切经济事宜均由牵头方承担。

3.6.3 牵头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代表了联合体各方，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方交付。

3.6.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3.6.5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相关资料。

3.6.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注：联合体投标的以上内容和投标文件中若无特别要求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28 日，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点击招标公告详情页面的“我要投标”按钮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有关招标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网站，点击招标公告详情页面的“我要投标”按钮登录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已加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网站场地安排。

七、其他

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内部升级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QXZB-2023-98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内部升级项目已由淇发改备案代码 2311-410622-04-01-593755 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河南虹驰实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主要针对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科创大楼进行内部升级。主要建设内容：1. 打造一楼二楼展厅。展厅建筑面积约 4400 平米用以展现园区入驻企业自身优势，包括生产工艺、原材料、成品实际应用等。2. 对三至六层进行内部升级改造及配套大楼公用设施。三至六层建筑面积约 8800 平米，3 层、4 层拟为入驻企业提供公共检测及实验服务，5 层、6 层拟为入驻企提供集中办公及会客接待服务。

2.2 建设地点：鹤壁市淇县鹤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鹤淇大道与金沙江路交叉口。

2.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4 项目总投资：2991.5 万元；

2.5 计划工期：150 日历天（含设计周期：20 日历天）；

2.6 招标范围：淇县特种尼龙产业园公共服务中心暨双创孵化基地内部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包含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施工、材料设备、移交、备案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以及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

(1) 工程设计范围：施工图设计。包括建筑装饰、结构、给排水、照明、弱电、智能化等；建筑设计范围与建安费范围相一致；

(2) 工程采购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建筑材料、设备、构成工程不可分割的设施设备等；

(3) 工程施工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包含的所有内容及各类专项工程、附属工程的施工等。

2.7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8 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的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具备相应资质等级的审图机构审查合格。

施工质量要求：合格。

2.9 承包方式：工程总承包（包设计、包工、包料、包采购、包施工、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含扬尘治理）、包工期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同时具有下列资质：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4) 施工企业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须具有与本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

3.2 人员要求：

(1) 设计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及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2) 项目经理要求：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120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 财务状况：近年来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投标人提供企业2022年度的年度财务报表或财

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已成立至今的每月财务报表。如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各方的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

3.4 信誉要求: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的“严重失信主体”记录、“中国执行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公开和查询平台”失信被执行人、“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中的“黑名单”和“失信联合惩戒”记录。要求提供承诺书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单位,将被按照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处理;承诺时间为“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如为联合体投标的,以上材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3.5 其他要求: 委托代理人和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施工技术负责人及其他拟派项目管理人员,须是本单位员工,并具有社保部门出具的本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拟投入本项目的经理、专职安全员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3.6.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需分别具有完成本项目相应内容的能力。

3.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涉及本项目有关的一切经济事宜双方仅指招标人与联合体牵头方,招标人对成员方不承担任何经济事宜责任,成员方与本项目发生的一切经济事宜均由牵头方承担。

3.6.3 牵头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代表了联合体各方,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方交付。

3.6.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3.6.5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相关资料。

3.6.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注:联合体投标的以上内容和投标文件中若无特别要求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月28日,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点击招标公告详情页面的“我要投标”按钮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有关招标资料。

4.2 本次招标项目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招标人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网站上发布，投标人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潜在投标人确认，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公告为准，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潜在投标人未能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5.1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1月29日9时30分，远程开标会地点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网站场地安排。

5.2 投标文件的上传方式：投标人应当在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网站，点击招标公告详情页面的“我要投标”按钮登录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6. 开标信息

6.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6.2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6.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6.4 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手册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网站-服务指南-操作手册及视频栏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名称：河南虹驰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县桥盟乡纬六路 1 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18846418467；

代理机构：淇县欣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县太行大道与竹园南路交叉口东北角财富广场 3 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13803927520；

监督部门：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管理股

地 址：淇县朝歌南路西段

电 话：0392-6955053

9. 淇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涉黑涉恶违法线索举报电话：

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0392-6955050

淇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0392-695505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管理股。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虹驰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县桥盟乡纬六路 1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88464184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淇县欣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县人民路东段路北财政局院内 8008 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380392752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